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陕西有色黄陵碳硅新材料产业园项目用地

报批

委托方（甲方）：黄陵县自然资源局

受托方（乙方）：西安国图自然资源勘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陕西省延安市

签订日期：2024 年 9 月

陕西有色黄陵碳硅新材料产业园项目

用地报批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黄陵县自然资源局

乙方：西安国图自然资源勘测有限公司

黄陵县自然资源局（以下简称甲方）陕西有色黄陵碳硅新材料产业园项目用地报批技术服务项目，按照政府采购程序，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选定西安国图自然资源勘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中标人。依据国家《民法典》、《政府采购法》及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项目概括

1.项目名称：陕西有色黄陵碳硅新材料产业园项目用地报批技术服务项目

2.项目地点：黄陵县自然资源局指定地点

二、服务期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日历天内完成。

三、服务内容

1.前期准备工作：

收集各单项报告编制所需的基础资料，含勘界报告、立项文件、可研及初设报告（文本、附图）、标准地形图、黄陵县 2022 年及 2023 年变更数据库、“三区三线”等，整理分析资料的正确性及完整性；根据收集整理的资料进行现场踏勘、调查，不同的单项踏勘重点不同，以满足各单项报告编制要求。

2.各单项具体服务内容及成果：

（1）城镇开发边界优化方案：前期资料收集、确定调入调出范

围，采纳政府各部门征询意见，编制优化方案及图件等附属材料，配合县局组织专家评审，建立数据库，协调政府出文后逐级上报市局及省厅审查通过后完成备案；

(2) 成片开发方案：前期资料(含项目范围等)收集、县局开会确定纳入成片开发项目，成片开发方案及图件等附属材料编制，同时收集听证材料，报县局审查通过后协调县局及政府出文并逐级报送市局及省厅审查，配合省厅组织专家评审通过后报省政府审查，最终取得省政府批复；

(3)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根据统征情况及实地调查现状等相关资料编制稳评报告，报送县政法委审查并取得政法委批复；

(4) 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逐级报送县、市、省林业主管部门审查通过并取得省林业局批复；

(5) 使用草原审核同意书：编制使用草原可行性研究报告，逐级报送县、市、省林业主管部门审查通过并取得省林业局批复；

(6) 压覆矿产资源评估报告：编制压矿报告，报送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查通过，并取得省自然资源厅压矿批复；

(7)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根据委托书等资料完成地灾县级备案登记，编制地灾报告，报送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查，配合省自然资源厅组织专家评审通过，并取得专家评审意见；

(8) 建设用地组卷报批：根据前期各单项完成情况整理报批组卷材料，拟定相关文件并协调各部门出具文件，完成县级组卷后逐级报送市、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及政府部门审查通过，最终取得省政府报地批复。

四、合同价款

1.合同价款总金额：人民币（大写）陆佰叁拾捌万伍仟元整

(¥6385000.00 元)。

2.合同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3.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 作为首付款，计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壹万伍仟伍佰元整(¥1915500 元)；剩余款项按照各单项完成时间结点(即取得相应的成果或批复文件)进行支付，具体支付方式：乙方完成城镇开发边界优化方案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人民币肆拾贰万叁仟伍佰元整(¥：423500.00 元整)；乙方取得成片开发批复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人民币叁拾肆万陆仟伍佰元整(¥：346500.00 元整)；乙方取得稳评批复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人民币伍拾柒万柒仟伍佰元整(¥：577500.00 元整)；乙方取得林业批复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人民币肆拾肆万叁仟壹佰元整(¥：443100.00 元整)；乙方取得草原批复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人民币叁拾万肆仟伍佰元整(¥：304500.00 元整)；乙方取得压矿批复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人民币肆拾陆万贰仟元整(¥：462000.00 元整)；乙方取得地灾登记表及专家评审意见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人民币壹拾陆万玖仟肆佰元整(¥：169400.00 元整)；乙方取得一期报地批复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人民币伍拾捌万壹仟元整(¥：581000.00 元整)；乙方取得二期报地批复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人民币伍拾捌万壹仟元整(¥：581000.00 元整)；乙方取得三期报地批复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人民币伍拾捌万壹仟元整(¥：581000.00 元整)

五、质保措施

乙方应根据合同约定保质保量完成任务，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服务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六、保密条款

双方承诺，除非法律另有规定或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内容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向对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双方同意在本合同期限内或之后：（1）只为本合同目的而使用属于对方的保密资料；（2）在未得到对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将对方的保密资料披露给第三方；（3）如果披露方要求，接受方应立即将任何被要求退还的保密资料退还给披露方。

七、双方责任和义务

1. 甲方责任和义务

（1）甲方应按本合同第四条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含进度款）；

（2）甲方负责监督、检查乙方的工作进度、质量及经费使用情况；

（3）甲方配合项目报告审查、质量检查、评审会参加及成果验收等；

（4）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项目基础资料，并确保提供的所有资料正确无误；

（5）甲方在乙方进行技术服务过程中提供必要的配合，且在乙方指导下主导完成土地征收等相关事宜；

（6）甲方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理应缴纳的征地补偿费、耕地开垦费等相关费用。

2. 乙方责任和义务

（1）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全面、及时完成各单项手续办理，并

取得相应批复文件；

(2) 乙方应根据国家、行业及政府部门对各单项审查的最新要求，编制相应报告及图件材料，报送相关政府部门进行审查或专家评审，取得的成果应满足甲方用地报批使用。

(3) 乙方对取得的成果的质量和完整性负责，并在甲方需要的情况下做出相应的解答和说明；

(4) 乙方负责本项目组织实施、条件保障和项目技术、质量及其经费管理；为履行本合同，必须建立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

(5) 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交项目成果资料、原始资料；

(6) 乙方应接受甲方组织的质量、安全、保密等专项检查，并为之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7) 乙方有义务解答甲方提出的与项目有关的询问，并按甲方有关项目管理要求如实报告项目进展情况，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验收；

(8) 合同履行期间，应当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保证人员和设备安全，并为开展项目工作提供完善的劳动防护设施和保护用品，为野外作业人员购买意外伤害险；

(9) 项目开展过程中所需的差旅费、审查费等由乙方承担。

八、违约责任

1.按照《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如甲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每延迟一天应承担当期应付款 2‰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当期应付款 10%。若违约金累计已达上限，而甲方仍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的，乙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由此给乙方带来的直接损失及间接损失应由甲方进行赔付。

3.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完成服务内容，每延迟一天应承担

当期应付款 2%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当期应付款 10%。若违约金累计已达上限，乙方仍未履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合同成立后，在任何一方无实质违约的情况下，未经相对方书面允许，任何一方不得单方撤销、中止、终止履行合同。

九、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延安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者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一、本合同从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规定的全部事宜和程序结束后终止。本合同一式 4 份，甲、乙双方各执 2 份。

十二、合同期内，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服务需要，另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陕西有色黄陵碳硅新材料产业园项目用地报批技术服务合同》签署页)

内容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	 黄陵县自然资源局	西安国图自然资源勘测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延安市黄陵县桥山街道办北街	西安市莲湖区劳动南路99号 锦绣华庭第1幢12003号
法人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日期:	2024.9.26	
联系电话:	0911-5212114	029-85270617
邮编:	727300	710000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劳动路支行
银行帐号:		102056794562
税号:		91610104MA6TX4QY9T

标书报价附件：

分项报价表

陕西有色黄陵碳硅新材料产业园项目

用地报批技术服务项目

序号	服务分项	小计（元）
1	城镇开发边界优化方案	605000.00
2	成片开发方案	495000.00
3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825000.00
4	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	633000.00
5	使用草原审核同意书	435000.00
6	压覆矿产资源评估报告	660000.00
7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	242000.00
8	建设用地组卷报批(一期)	830000.00
9	建设用地组卷报批(二期)	830000.00
10	建设用地组卷报批(三期)	830000.00
11	合计：大写陆佰叁拾捌万伍仟元整（小写：6385000.00 元）	